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部门 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2017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三、部门机构设置和所属单位情况。
- 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

第二部分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有关农村经济工作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全市供销合作经济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的改革与发展，促进供销合作经济的发展。

2、按照市政府的工作要求，组织指导全市为农综合服务社的规划、建设与管理。

3、在政府授权之下，承担全市农副产品市场的组织、建设、协调、监管。

4、指导全市各类专业合作社、农产品联合社、农产品协会的组织建设，参与全市新农村建设和农业产业化建设，加强农村社会化综合服务体系建设 and 农产品产销一体化建设，开拓城乡市场。

5、加强所属企业的监管，完善对社有资产管理和运营，维护供销社的合法权益，确保社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6、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7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 2017年工作总思路：

以党的十八大会议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十一号《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文件精神，紧紧抓住当前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的历史机遇，坚持为农服务根本宗旨，围绕全市农业农村

工作中心，服务全市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大局，努力发挥供销合作社为农民生产生活服务生力军和综合平台的特殊作用，为供销社在新时期为“三农”服务作出新贡献。

(二) 2017年“三农”工作总目标：

——建立完善的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提升为农服务社质量，形成全市布局合理、功能齐全、服务完备的为农服务网络；

——完善全市农资配送体系建设，培育扶持以“海滨农资有限公司”为载体的配送中心，完成组建全市为农服务社农资配送网络；

——强化全市农产品信息化系统建设，完成全市农产品电商平台“优菜网”的建设，充分发挥“启东农产品供应网”作用，促进全市农产品信息化建设水平；

——积极筹划“沪启万亩蔬菜基地建设”项目，提升和完善农产品市场营销水平，提高我市农产品组织化、集约化、专业化程度，提升农产品企业生产规模、经营层次和营销水平，实现沪启农产品营销对接；

——加强全市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制定全市农产品市场建设发展规划，积极推进“农产品物流港”项目建设进度，提升启东农产品辐射能力；

——发挥农产品流通协会功能，促进供销社综合服务平台建设，积极扶持和壮大农产品龙头企业，培育亿元农产品龙头企业2-3家；

——强化全市基层供销社建设，大力促进和发展本级经济，提升基层供销社经营管理和服务水平，形成具备为农服务综合功能的基层

供销社网络组织。

三、部门机构设置和所属单位情况。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机构性质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保留原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的独立建制，正科级部门设置。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机关下设办公室、财务资产科、综合管理科内设职能科室；机关现有编制 14 人，在编 14 人，其人员构成：除 4 名为原供销社机关干部外，其余 10 人均为近几年来由组织部门统一调配进入的干部。领导班子现设一正四副；现职正（副）主任科员 8 名。本预算数据包括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部门本级，无下属单位。

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

根据《启东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17 年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启财预〔2016〕1 号）的要求，按照“厉行节约、强化约束、统筹财力、确保重点、依法理财、公开透明”的编制原则，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坚持量力而行、精打细算、勤俭办事，从严从紧编制 2017 年部门预算。

我单位严格执行完整编制收入预算，规范非税收入资金管理，进一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单位的一切收支全部纳入预算，对各项资金统一管理、统筹安排、实行综合预算。

第二部分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支预算情况。根据《市政府关于下达 2017 年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启政发〔2017〕22 号)填列。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777.6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58.87 万元，增长 20 %。主要原因是住房补贴的增加。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 777.68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777.68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777.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8.87 万元，增长 20 %。主要原因是住房补贴的增加。

(二) 支出预算总计 777.68 万元。包括：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754.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7.27 万元，增长 20.8 %。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住房补贴)的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23.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 万元，增长 6 %。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的购置。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777.6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77.68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777.6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54.63 万元，占 97 %；

项目支出 23.05 万元，占 3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77.6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8.87 万元，增长 20 %。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住房补贴）的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777.6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8.87 万元，增长 20 %。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住房补贴）的增加。

其中：

（一）商品服务业支出（类）

1、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733.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4.01 万元，增长 16.9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调整和住房补贴的增加。

2、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3.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05 万元，增长 61 %。主要原因是专项增加，主要用于开展农产品对接上海业务

3、住房公积金 20.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11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公积金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754.6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08.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6.3 万元、津贴补贴 85.23 万元、奖金 38.86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24.24 万元、

伙食补助费 1.9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9 万元、离休费 77.26 万元、退休费 338.12 万元、生活补助 5.57 万元、住房公积金 30.23 万元、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3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0.52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46.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45 万元、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 0.05 万元、水费 0.2 万元、电费 0.4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 18 万元、维修(护)费 0.06 万元、租赁费、会议费 0.05 万元、培训费 0.26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2.63 万元、福利费 9.2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0.86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为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77.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8.87 万元，增长 20 %。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住房补贴)的增加。

其中：

(二) 商品服务业支出(类)

1、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733.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4.01 万元，增长 16.9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调整和住房补贴的增加。

2、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3.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05 万元，增长 61 %。主要原因是专项增加，

主要用于开展农产品对接上海业务

3、住房公积金 20.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11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公积金调整。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777.68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708.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6.3 万元、津贴补贴 85.23 万元、奖金 38.86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24.24 万元、伙食补助费 1.9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9 万元、离休费 77.26 万元、退休费 338.12 万元、生活补助 5.57 万元、住房公积金 30.23 万元、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3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0.52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46.21 万元。主要包括：公费 0.45 万元、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 0.05 万元、水费 0.2 万元、电费 0.4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 18 万元、维修(护)费 0.06 万元、租赁费、会议费 0.05 万元、培训费 0.26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2.63 万元、福利费 9.2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0.86 万元。

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46.21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2.64 万元，增长 5 %。主要原因是：交通补贴的增加。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6 %；公务接待费支出 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3 %。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1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4 万元，本年数大于上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增加。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05 万元，本年数（大于）上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增加。

启东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26 万元，本年数（大于）上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培训会较多。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支出 1.05 万元。本年数小于上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响应节约号召，减少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包括编入部门预算的单位发展项目、市直发展项目支出安排数等。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